

通 知

受文者：各系所(中心、室、學位學程)/各位老師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 112 年 11 月 7 日

主旨：有關 112 學年度教學傑出教師遴選作業時程與說明事項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一、依本校「教學傑出教師遴選辦法」辦理(如附件一)。

二、經上開法規修訂後，每學年教學傑出教師之各類獎項及獲獎名額如下(僅能擇一申請)：

1. 教學優良教師：4 名

2. 教材優良教師：3 名

3. 競賽優良教師：3 名

各單位教師人數 15 人(含以上)各類推薦 3 名為限，未滿 15 人推薦 2 名為限。

三、教學傑出教師遴選資格如下：

凡本校編制內、外專任教師，連續任教滿三年以上，致力於提升教學品質，且前一學年成績符合下列所有基本條件者，得申請參加遴選：

1. 教師定期成效評估自評作業項目總分及格，且教學、研究、服務(含輔導)無任一分項為零分。

2. 於時限內上傳任教科目之教學資料(含教學內容綱要與數位化教材)。

3. 於時限內上傳學生期中、期末成績。

4. 正常授課、無缺課紀錄。

5. 參加教師成長活動之時數(分數)符合認證標準。

申請人三年內曾獲本獎勵者，不得申請參加遴選。(即 109、110、111 學年度獲獎教師不可參與本次遴選)

四、初選：依遴選辦法第八條第一款辦理。

1. 符合遴選辦法第六條資格者，皆可檢具推薦表(附表 1)、遴選資料表(附表 4)及證明文件，送相關單位覆核後，經系所教評會及院級教評會審查通過後向學校推薦。

2. 欲提出申請之教師，敬請填寫「教學傑出教師推薦表(紙本)」送交所屬教學單位，並將「教學傑出教師遴選資料表(電子檔)」及佐證資料(電子檔)上傳至線上文件審查系統：<http://review.ncut.edu.tw/>。(帳號及密碼請洽教學資源組)，並依「遴選作業時程」期限內辦理。

(教學傑出教師推薦表請老師依申請類別的績效指標填寫，不需檢附佐證資料)

五、複選：依遴選辦法第八條第二款辦理。

1. 遴選成績包含兩部分：教學傑出教師遴選資料表及佐證資料佔總成績 50%，重要教學成果簡報影片成績佔總成績 50%。

2. 遴選委員會審查與評分作業後，總成績平均需達 80 分。

六、送審資料注意事項：

1. 遴選資料表及佐證資料：**僅需呈現3年內資料**(109學年度~111學年度，即109.8.1~112.7.31期間的資料)，若有3年外的資料，將退回申請人修改。
2. 重要教學成果簡報影片：時間以**5~10分鐘為限**，不符將退回申請人修改，提供遴選委員審查。影片不限形式，由教師自行錄製，可包含教學說明、教材、上課情形節錄等等內容。影片建議**重點呈現1項至3項重要的教學成果**，例如特殊創新教法、特殊專業自編教材、重大競賽獲獎，並可輔以授課影片等資料。

七、敬請各教學單位依據「遴選作業時程」辦理相關審查、推薦程序。

八、遴選作業時程：

預定時程	權責單位(人)	作業項目	說明
112年 11月17日前	申請人	欲提出申請之教師，填寫「 傑出教師推薦表 」送交所屬教學單位	<o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1. 依據遴選辦法第六條辦理。2. 請申請人將「傑出教師推薦表」(紙本)印出送所屬教學單位。(附表1)3. 所屬系所(中心、室、學位學程)檢核基本條件第1款及第2款符合情形。
112年 12月1日前	系所(中心、室、學位學程)	系所(中心、室、學位學程)彙整所屬教師推薦表(紙本)統一造冊後送教務單位覆核。	<o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1. 請教學單位統一造冊(附表2)後送教務處教學資源組。2. 教學資源組統一彙辦相關單位覆核後送回。
112年 12月22日前	教學資源組 / 相關單位	單一窗口協助覆核各單位教師申請資料基本條件符合情形	<o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1. 由教學資源組送交各相關行政單位進行覆核。2. 覆核結果於12/22送回各教學單位，以利通知老師。
113年 1月5日前	申請人	申請教師自行向所屬系所(中心、室、學位學程)確認基本條件符合情形	<o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1. 檢核不符合資格者，由申請教師自行於1/5前提出「陳述單」(附表3)，送至教學資源組。2. 教務處彙整後召開基本條件複查會議。
113年 1月26日前	教學資源組	召開基本條件陳述複查小組會議	<o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1. 教學資源組彙整教師提出之「陳述單」後，統一召開基本條件複查會議。2. 複查情形以書面通知複查教師。
113年 2月23日	申請人	上傳教學傑出教師遴選資料表至「線上文件審查系統」 review.ncut.edu.tw (1)教學傑出教師遴選資	<o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1. 符合申請條件者，請填具「教學傑出教師遴選資料表」(附表4)，並檢附佐證資料(依序彙整為1個PDF

		<p><u>料表及佐證資料</u></p> <p><u>(2) 重要教學成果簡報影片</u></p> <p><u>(3) 資料上傳截止時間：112/2/23 23:59 前。</u></p>	<p>檔)，不需繳交紙本。</p> <p>2. 「重要教學成果簡報影片」時間 5~10 分鐘，影片不限形式，由教師自行錄製，可包含教學說明、教材、上課情形節錄等等內容。影片建議重點呈現 1 項至 3 項重要的教學成果，例如特殊創新教法、特殊專業自編教材、重大競賽獲獎，並可輔以授課影片等資料。</p> <p>3. 截止時間後才上傳的資料，將不予受理，為避免網路速度影響您的權益，敬請提早進行上傳動作。</p> <p>4. 線上文件審查系統帳號、密碼如有問題請洽教學資源組。</p>
113 年 3 月 15 日	系所(中心、室、學位學程)/各學院	<p>(1)系所(中心、室、學位學程)教評會推薦</p> <p>(2)院教評會推薦</p>	<p>1. 所屬教學單位召開教評會審查申請人之「教學傑出教師薦表」，推薦各類傑出教師至遴選委員會議審查。</p> <p>2. 推薦教師名額請依遴選要點第五條辦理。</p>
113 年 3 月底	教學資源組	送交本校教學傑出教師遴選委員共識會，進行審查機制討論	針對該學年度審核要點與評分機制，取得委員共識。
113 年 4 月中	教學資源組	送交本校教學傑出教師遴選委員會，線上進行遴選資料審查	遴選資料表成績佔總成績 50%，重要教學成果簡報影片成績佔總成績 50%。
113 年 5 月初	教學資源組	召開教學傑出教師遴選委員會	
112 年 5 月中	教學資源組	公告遴選結果、頒發獎金	
--	教學資源組	公開場合頒獎	

附件：

附件 1_本校傑出教師遴選辦法(112.6.14 校務會議修正通過)

附件 2_youtube 上傳步驟

附表 1_教學傑出教師推薦表

附表 2_教學傑出教師名冊(各系)

附表 3_異常情形陳述單

附表 4_教學傑出教師遴選資料表

以上報告，若有任何問題或建議，歡迎來電洽詢，謝謝！

聯絡人：教務處教學資源組 何美霈（分機 2172）

教務處教學資源組

敬上